

##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李文馨  
電話：02-24301505#510

受文者：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18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特參字第1080263195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376570000A\_1080263195BA0C\_ATTCH1.docx)

主旨：有關本市「合作式中途班—心學園」108學年度期中轉介申請事宜，請協助轉知家長及學生並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中輟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工作原則辦理。
- 二、申請期中轉介時間：自108年10月1日至15日止。
- 三、申請期中轉介對象：本市9年級學生。
- 四、各校若有符合資格學生，請經校內轉導相關會議通過，並取得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後，於申請期程內依實施計畫規定備齊相關資料向心學園提出申請。
- 五、如有疑義，請洽心學園連絡電話：(02)2433-8764分機10-12。
- 六、檢附心學園招生簡章乙份。

正本：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學(含市立高級中學)、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含附件)、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含附件)

